

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浦银增 A、浦银增 B 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

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）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披露了“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浦银增 A、浦银增 B 终止上市的公告”。为了保障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份额持有人利益，现发布本基金之浦银增 A、浦银增 B 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。

《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生效，生效之日起三年内，本基金不接受申购和赎回，本基金份额划分为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A 类份额（基金份额简称：浦银增 A，基金代码：150062）与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B 类份额（基金份额简称：浦银增 B，基金代码：150063）两个类别，于 2012 年 3 月 9 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

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，本基金的封闭期将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到期，本基金在封闭期结束后，无需召开持有人大会，将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，基金名称变更为“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”。基金管理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本基金之浦银增 A、浦银增 B 的基金份额上市交易，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《终止上市通知书》（深证上【2014】456 号）的同意。现将本基金之浦银增 A 和浦银增 B 的基金份额终止上市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信息

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：场内简称“浦银增 A”，交易代码：150062

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：场内简称“浦银增 B”，交易代码：150063

终止上市日：2014 年 12 月 15 日

份额折算基准日：2014 年 12 月 15 日

二、基金份额终止上市有关事项说明

1、份额转换方式

投资者认购或通过上市交易购买并持有到期的每一份浦银增 A 和浦银增 B 基金份额，在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后，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资产及收益的计算规则分别计算浦银增 A 和浦银增 B 封闭期末净值，并以各自的份额净值为基础，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折算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的份额。无论基金份额持有人单独持有或同时持有浦银增 A 和浦银增 B 份额，均无需支付转换基金份额的费用。

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场外浦银增 A、浦银增 B 基金份额将转换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场外份额，仍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；本基金转换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场内浦银增 A、浦银增 B 基金份额将转换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场内份额，仍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。

2、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

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后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后，基金名称变更为“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”。

3、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的上市交易、申购和赎回

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后，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的上市交易。并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，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之日起不超过 90 天开始办理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的申购、赎回业务。届时基金管理人将在开始办理申购、赎回业务前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在至少一家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公告。

投资者欲了解详情，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.py-axa.com，或拨打客服电话 4008828999（全国统一，免长途话费）或 021-3307999 咨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4年12月12日